

连云港市连云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连区应急〔2019〕29号

关于印发《连云区冶金等工贸行业夏季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连云开发区管委会：

为进一步做好夏季安全生产工作，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事故发生，确保我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根据省、市相关要求，结合我区冶金等工贸行业安全监管重点和夏季特点，现将《连云区冶金等工贸行业夏季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联系人：殷磊，联系电话：81888102。



连云区冶金等工贸行业夏季安全生产专项 执法检查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做好夏季安全生产工作，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事故发生，确保我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根据省、市夏季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结合我区冶金等工贸行业安全监管重点和夏季特点，决定从即日起至9月底，在全区开展冶金等工贸行业夏季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工作，现制定2019年连云区冶金等工贸行业夏季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工作方案如下：

一、检查范围

金属冶炼（含铸造）、粉尘防爆、有限空间、涉氨制冷、工贸企业使用危险化学品等行业企业。

二、检查重点

（一）金属冶炼（含铸造）方面：一是扎实开展金属冶炼行业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连区应急〔2019〕10号）、钢铁企业煤气安全专项治理（连区应急〔2019〕13号）等工作，以冶金、有色行业企业和机械行业的黑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铸造企业为主要对象，重点聚焦存在冶金煤气和高温熔融金属的企业，突出煤气安全管理、煤气设备设施、煤气作业等方面；二是强化涉及高温熔融金属、煤气作业、检维修、外包作业过程监管监控，突出有色、铸造、使用煤气企业监管，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全部培

训合格上岗；三是组织开展冶金、有色、铸造企业重大隐患核查工作。

（二）粉尘防爆方面：一是扎实开展粉尘防爆领域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连区应急〔2019〕10号）、工贸行业粉尘防爆专项整治（连区应急〔2019〕17号）等工作，重点整治粉尘作业场所10人以上的工贸行业涉爆粉尘企业；二是强化粉尘作业场所的通风、防尘、防火、防爆、防雷等安全措施，配备个体防护用品，加强除尘设备的检查、检修。

（三）有限空间作业方面：一是扎实开展有限空间作业领域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连区应急〔2019〕10号）、有限空间作业专项整治（连区应急〔2019〕19号）等工作，进一步核实辖区有限空间企业数、有限空间数，建立有限空间基础台账，建档管理；二是强化有限空间作业实施许可审批制度，突出造纸和酱腌菜生产企业、附属污水处理系统、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设施等有限空间作业条件确认工作专项检查，全面查漏补缺，督促企业整改到位。

（四）涉氨制冷方面：扎实开展涉氨制冷企业安全隐患专项治理（连区应急〔2019〕21号），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涉氨制冷企业液氨使用专项治理工作情况的通报》（安委办〔2018〕7号）“三个一批”的总目标，彻底消除涉氨制冷企业两类重大事故隐患。

（五）工贸行业使用危险化学品方面：一是扎实开展工贸企业使用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连应急〔2019〕34号），

掌握冶金等工贸行业使用危险化学品企业家数、使用危险化学品的种类、用量、工艺及储存方式等信息，健全完善“一企一档”；二是严格落实涉及危险化学品的新、改、扩建项目“三同时”要求，对冶金等工贸行业企业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的化工装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的储存设施在2019年年底前完成设计诊断或安全现状评价。

三、时间安排

（一）企业自查（7月31日前）。各街道（开发区）要将夏季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工作立即传达到企业，相关企业要结合本单位实际，立即开展自查自纠，强化防汛、防潮、防高温、防台风、防雷电等各项管控，深入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和各项专项整治工作，技术力量弱的企业要引进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机构或聘请专家进行全面排查，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要完善台账记录，落实整改。

（二）街道检查（8月中旬前）。各街道（开发区）要在企业自查自纠的基础上，结合年度检查计划、各项专项整治要求和夏季特点，加密检查频次，制定夏季专项执法检查计划方案，严格“四个一律”执法措施，在强化检查的同时，重点推动企业隐患排查整改、安全标准化创建运行、双重预防机制建设、高危作业许可审批等工作落实。

（三）区级督查（8月底前）。区应急管理局将结合各项专项整治工作，加大对重点行业领域的抽查比例，对存在有限空间作业、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工贸企业、金属冶炼、

粉尘涉爆等重点行业企业开展“四不两直”检查。同时，督查各街道（开发区）夏季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工作开展情况，适时通报，对存在重大隐患的企业依法进行查处。

四、工作要求

（一）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各街道（开发区）要保持足够清醒的思想认识，夏季历来是生产安全事故的易发期、多发期，针对夏季高温天气安全生产特殊性、复杂性，认真查找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周密部署，切实把安全生产防范措施落实到位，确保我区冶金等工贸行业夏季安全生产形势平稳。

（二）认真开展督导检查。各街道（开发区）要严格按照省、市、区布置的各项工作，统筹推进金属冶炼（含铸造）、粉尘防爆、有限空间、涉氨制冷和工贸企业使用危险化学品专项治理等年度工作，进一步核实辖区内行业企业底数，确保按时完成各项治理工作；切实加强对企业督促检查力度，督促企业扎实开展自查自改，积极引入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深入推进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和标准化提标升级，切实提升企业本质安全管理水平。

（三）严格落实隐患整改。各街道（开发区）既要督促指导企业开展隐患排查工作，更要强化隐患整改，彻底消除重大事故隐患，敢于对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动真碰硬，坚决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决不手软，确保夏季专项执法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扎实做好省市区专项执法检查、暗查

暗访、督查巡查交办事项和隐患整改闭环管理工作，建立一案一档。

请各街道（开发区）按照区应急管理局工作部署，在做好执法检查的同时，及时上报金属冶炼（含铸造）、粉尘防爆、有限空间、涉氨制冷、工贸企业使用危险化学品等行业企业专项治理和专项执法工作数据、报表、总结等。